

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以目前总股本 227,838,591 股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11 元（含税），总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50,622,450.1 元（含税），不送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2.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 2025 年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511,862,702.02 元。截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累计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15,529,073.00 元，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2,433,939,016.74 元，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2,381,783,678.27 元，根据利润分配应当以合并报表、母公司报表中未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381,783,678.27 元。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24〕10 号）、证监会《关于加强上市公司监管的意见（试行）》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文件精神，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不受影响的前提下，通过增加分红频次、优化分红节奏，进一步提升投资者回报水平，让全体股东共同分享公司经营成果。综合考虑公司的盈利水平、财务状况、未来发展规划及股东利益诉求，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定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以目前总股本 227,838,591 股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全体

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人民币 11 元（含税），总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50,622,450.1 元（含税），占 2025 年前三季度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8.96%；不送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若在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公司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股权激励行权、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分配总额将按每股分派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

二、利润分配预案的合规性、合理性

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是基于对公司稳健的盈利能力，良好的财务状况，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预期和战略规划，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不受影响的前提下，为积极回报全体股东而提出的，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有利于全体股东共享公司经营成果、提升股东回报、提振市场信心，具备合法性、合规性与合理性。

三、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并于 12 月 3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再授权人士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议案后代表公司办理 2025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相关手续。

四、风险提示及相关说明

1.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该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2.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规划，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不会对公司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五、备查文件

1.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2.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3.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南方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4日